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21-072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电话和传真方式进行了会议召开的通知，2021 年 11 月 3 日上午 10:00 在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 99 弄龙元集团大楼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 7 人，7 名董事出席会议，公司 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赖朝辉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董事审议获全票同意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九届十七次董事会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银行融资总额的议案》、《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中董事会将具体办理事宜授权董事长办理。议案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 10 月 28 日，由原董事长赖振元先生具体办理相关事宜。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公司董事长由赖振元先生变更为赖朝辉先生，因此九届十七次董事会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相关议案中，原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办理担保及担保调剂等事项由现董事长赖朝辉先生具体办理，原议案其他内容均不变。

####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在杭州九堡的停车场项目建设，同意控股子公司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杭州一城停车向华夏银行杭州新华支

行申请的6,000万元（大写：陆仟万元整）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及产生的其他费用，担保的主债权业务期限为10年。该项目预计投产后效益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

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认为担保对象具有足够的履约能力，为其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提高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的安排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次董事会议案一、议案二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3 日